

# 东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

## 核查通知书

果冻创意（东莞市）传媒广告有限公司：

现有职工李润菊反映你单位未按规定为其缴存2022年4月至2022年11月期间住房公积金2640元一事，请你单位核实以下情况：

- 该职工在你单位的工作年限，劳动关系的起始及终止时间。
- 职工相关年度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、比例正确与否等。

若你单位对职工反映的事实、补缴数额有异议，请于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7日内向我中心提出意见或异议，并附上相关书面证明资料。逾期不提出的，本中心将按《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》等法律法规有关规定处理。

联系地址：东莞市南城区鸿福西路73号三联大厦7楼

执法人员：陆倩（执法证号：19110016087）、赵文（执法证号：19110016072）

联系电话：23308005

附件：住房公积金应缴数额表

东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

2022年7月25日

